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，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

2、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